

p. 1715 : -5【五十九初復說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五十九等復說至不唯發往惡趣行故者，意云：此難前師云：若言但是發業無明唯見道斷者，瑜伽應言往五趣行唯見道煩惱能發，不可唯說往惡趣行分別煩惱能發。既言往惡趣行分別煩惱，明知往人天趣行亦用修惑能發。然以見斷煩惱不唯發往惡趣行故者，以前師許發一切行無明唯見斷，不唯說往惡趣行分別發也。」(X49, p. 790a7-13)「若言人天感別報業，修惑能發至人天者。前師救言：然修道惑能發人天別報業，今但說分別煩惱發往惡趣行也。惡趣，即通三惡趣也。【疏】即惡趣別報業至但論總報者，此即難前師云：若如汝前言者，應修道煩惱唯發人天別報業，應不發三惡趣別報業。修惑既許發惡趣別報業，故知大論但說五趣總報業也。故知助發惡趣總報業，亦唯是分別無明，故彼但言惡趣業唯分別煩惱發，若修道煩惱亦能助發人天總報業。」(X49, p. 790a14-22)

見、分別惑：正發、助發惡趣總報業。助發三界總、別報業。

修、俱生惑：不發惡趣總報業，但能發惡趣別報業。助發三界總、別報業。

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 8：「此明發業潤生煩惱，皆有正有助，故斷亦不定也。惡趣，謂地獄、餓鬼、畜生，及無想天八難等處。必由分別無明起於增盛善惡業行，乃可熏成惡趣識等五果種子。故須陀洹既見道已，永斷三塗、無想、八難種子，永不墮彼諸處也。其餘俱生無明亦能助發諸趣業行。若助發三塗惡行者，雖屬俱生，亦見所斷，以證初果時，永閉三惡趣門故。助發人天行者，則修所斷，以設不勝進，猶有七返來往故。故云助者不定也。正潤生之愛取，唯屬俱生煩惱，所以唯修所斷。助潤生之愛取，亦與分別煩惱相應。若屬分別，亦見所斷；若屬俱生，則修所斷。故亦云助者不定也。」(X51, p. 413a5-16)

p. 1716 : -6【會對法七云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正發行者，唯見所斷至不相違者。此文會對法、瑜伽二論文也。先會對法云：正發人天總報業之無明，皆唯是見斷故。對法約是義說，世俗、勝義二愚，即是見所斷也。

【論】云助者，不定者，此文會瑜伽論也。會云：若助發人、天，總報業也。若助發惡趣總報業之無明，唯見所斷，以分別煩惱行相猛利故，能助發惡趣總報業。若助發惡趣別報業之煩惱，通見、修斷。瑜伽但言往惡趣行，唯分別煩惱能發，不言餘者。其實助發者，亦通見、修煩惱也。問：助發者，何名為助？答：此無明望此發業，無明前後與力，故名為助。問：當支業時，亦有貪、嗔

等，或何故但說無明耶？答：以無明通能支福、非福、不動等，餘者不定有，故不說之。」(X49, p. 790a23-b11)

p. 1716 : -1【助者不定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助者不定者，意云：若正潤生，唯修所斷；若助者不定，故瑜伽約此，乃云全界一切煩惱皆能結生。既是全界之言，故通見、修惑能潤生也。【疏】四取皆名為取支等者，意者：證取既通見修惑，以見取、戒取唯見斷，其欲取、我語取通見、取斷，故說取支亦通二斷。」(X49, p. 790b12-17)

p. 1717 : 2【唯種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然發業惑唯種子至未臨命終時起現等者，意云：此亦會違文也。有聖教中說：發業煩惱唯是種子者，即約內法異生不放逸者，以無明種子而發福不動業也。又有聖教中說：潤生惑唯是種子者，即約不還果，無明種子從自他生，他地用種子潤。」(X49, p. 790b18-22)

p. 1717 : 3【有說：及無想沒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有說及無想沒者，即是第七卷中解無想天處無心師義。此師意說：無想天有情，初生後沒，並皆無心，由此命終，**唯用種潤**。然此中說內法異生不放逸用種發業者，即約見道相應**不共無明種子**說也。若據內法異生助支者，即前有**相應無明**亦起現也，即是從生**相應無明現行能發助業**，故云遠因等起亦有現故。意說：臨終時用種發業，若未用種支時，先亦起現行，故說現行為遠因等起也，即種現等能起故也。又解云：不還果及無想天沒等，用種子為正支潤。若助支潤，未命終已前，亦得起現行煩惱助支潤生也。」(X49, p. 790b23-c9)

p. 1717 : 6【汎釋一切斷義】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 8：「又染汙法自性應斷，以對治彼之出世道若起時，彼染汙法即永斷故。若一切有漏不染汙法非性應斷，以皆不違道品故。問曰：既云非性應斷，如何又言皆通二斷？答曰：然有二義說之為斷：一、離縛故，謂斷緣彼、雜彼之煩惱故說為斷；二、不生故，謂依分別煩惱方起彼法，今既斷彼所依，令永不起，故說為斷。依離縛義名斷故，說行支、有支中一分有漏善，及識等五支、生老死二支是無覆無記，共有九支唯修所斷；依不生義名斷故，說行支、有支中一分招諸惡趣之業，及招無想果之有漏善定，并有支中所攝識等五支，以因該果，兼具生老死等，共有九支唯見所斷。若說十二支通二斷者，於前諸斷如應當知。

此更約**自性應斷，非性應斷，以判見修二斷義**也。染汙法，謂無明愛取三

支，及行支有支中各一分惡，不論見修二斷，皆名自性應斷。以初起出世道時，頓斷分別無明愛取，及斷惡行惡有，數數修習出世道時，漸斷俱生無明愛取故。

一切有漏不染汙法，謂行支有支中各一分善，及識等五支、生老死二支，體唯異熟無覆無記，不論見修二斷，皆名非性應斷。但約離縛名斷，則是修所斷攝，如善行善有及人天識等五支、人天生老死支是也。若約不生名斷，則是見所斷攝，如行支有支中之惡業及無想定，乃至三塗八難、無想天之識等五支、生老死二支是也。於前諸斷，如應當知者，無明愛取，依正助說，通於見修二斷；所餘諸支，依離縛、不生二義，亦通見修二斷。」(X51, p. 413a17-b15)

p. 1717: -6【此斷即通諸心心所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:「意云：諸煩惱及彼相應諸心、心處，不善、有覆無記染汙性者，自性應斷，見、修二種對治生時，種永斷故。然色性非染汙，但是離縛斷，不是自性斷。即如根等被緣煩惱，斷彼煩惱，眼根得離，故說色根等名緣縛斷。餘皆准此。問：為緣煩惱親相分名為緣縛？為本質名為緣縛？答：約緣親相分名為緣縛，是唯識故。若爾，亦自第八於他身上及扶根塵，即是本質也，應非緣縛。此亦不然，但望前七識與煩惱相應，緣彼相分名緣縛。如第八不與煩惱相應，與不可說有縛與不縛論。謂斷緣彼煩惱者。緣彼者，緣者即緣慮之緣；雜彼名緣者，即是緣藉之緣也。」(X49, p. 790c10-20)

p. 1718: 3【隨彼七識所緣】《成唯識論證義》卷 8:「前六識中所起施等有漏善法，被第七識念念執我，不能亡相，即為相縛。以斷彼故，名為離縛。謂斷緣彼、雜彼煩惱，二彼字指不染汙法，即第八無覆無記性，并前六識中有漏善法，被第七識緣而執我，故曰緣彼。無記之法受染法熏，名曰雜彼。謂斷彼依者，三塗惡果依分別起，入見道後，能令三塗惡道苦果永不復生。」(X51, p. 89a7-13)

《成唯識論俗詮》卷 8:「二、不生下，謂善與無覆無記法以諸趣為依，斷彼依時，自不生矣。依離下，釋不染亦通二種斷，善與無覆等覺方斷，故唯修斷。惡趣、無想是彼所依，一真見道永不生故，故見所斷。說十二下，結顯前說十二有支，一切皆通見、修所斷。」(X50, p. 623a19-24)

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:「隨彼七識所緣有漏至名得斷者。此中意云：若煩惱心中，緣善境及無覆無記境，即能緣縛處緣也。以所緣善及無記，體不是縛

法，被他能緣縛也，是即所緣縛攝。若煩惱心中緣煩惱及有覆無記法，有覆無記法即是不自性斷，於相應縛攝，以前緣煩惱自性是縛法，不藉能緣煩惱縛故。然不善、有覆法即是相應縛，即是不自性斷門中攝。然大乘中，五塵既是無記性，即五識中煩惱唯緣無記五塵境。若第六識中煩惱能緣三性，若第七識中煩惱即緣無記境。此等七識煩惱心中緣善等者，皆是所緣縛攝。又此中總七識緣自身上五塵善、無記等法而成縛義，亦不善自七識、他身五塵善、無記法而成所緣縛。故論破云：非由他縛成有漏故，勿由他解成無漏故。問：斷第七識中煩惱時，其第八識亦得名斷緣縛斷不？答：亦得名緣縛斷也。」(X49, pp. 790c21-791a11)(1) 相應縛。諸煩惱縛彼同時之心心所法，使於所緣不得自在也。(2) 所緣縛。惑緣境有毒之勢力，縛此所緣使不得自在也。

p. 1718: 7【又相間起者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10：「又相間起者，名之為雜，乃至然相順名雜者，意云：此第二解雜彼煩惱者，謂前六識中善及無記等法，與煩惱前後間雜而起，名之為雜。由煩惱習氣力故，一一前後所起善、無記法，皆成有漏性等，名雜彼煩惱。即外難曰：若相間起名之為雜者，即有學迴向大至初地，及頓悟菩薩至初地，起平等性智及妙觀察智，與第六、七識煩惱前後間起，即平等性智等亦應名雜？答：疏中自然相順者，名之為雜。其無漏第六、第七識不順煩惱，與煩惱正相違故，所以不名為雜。言此非因等起，諸無記業非因等起故者，意說：今名雜彼者，但於間生而有雜義，不由等起因而成雜也。以無記業非無明為因起也，故云非因等起。問：何名等起因？答：如有漏福不動善業由無明支發，即此善行無明所發，名因等起故可。然有漏善業名之為雜，若無漏第六七識及無記法，不由煩惱無明為因所等起故，故說無漏無記不名為雜，故知非因等起。外難者，彼即挾也，攝義不盡。若有漏善由無明為因發故名之為雜，即無明不發無記業無記法應不名為雜，故是不盡也。又解：除第七識中但有有覆無記四惑一類相續，不與餘法相間而生，不名為雜。若無漏第七平等性智，與有漏第七識前後相間違漏故，亦非是雜。但凡第六識中善及無記支煩惱前後相間而生，名之為雜，以性順漏故名為雜也。或亦通前五識，前五識通三性故。」(X49, p. 791a16-b15)